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6年5月14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灏铨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陈健富先生、谢海虹女士采用通讯表决，其他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9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罗甸兴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罗甸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公司，以下简称“罗甸兴旅”）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甸支行（以下简称“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罗甸兴旅向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申请了50,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自2019年6月27日至2026年6月26日，借款用于建设罗甸PPP项目。截至目前，上述借款本金余额为42,207万元，公司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现根据实际需要，罗甸兴旅拟向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申请42,207万元借款展期，展期期限十年。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借款展期事项，并同意为该笔展期借款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借款展期金额、期限、还款计划等具体内容以

贵阳银行罗甸支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展期、担保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的展期、担保手续。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向其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与佛山建发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科技”）共同出资设立了佛山建绿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绿管理”），建绿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建发科技持股 51%，广东绿润持股 49%。现根据项目运作需要，建绿管理拟向股东建发科技及广东绿润申请按照原出资比例对建绿管理进行增资，共计增加注册资本 1,900 万元。

经审议，为满足参股公司建绿管理市政环卫业务拓展、项目运营及还本付息资金需求，充实其资本实力，提升其持续经营与融资抗风险能力，公司董事会同意广东绿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按 49%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建绿管理进行增资，增资金额 931 万元，增资完成后建绿管理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最终实际增资金额以增资协议或工商登记为准。本次增资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拟向其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本次增资属于关联交易，但不涉及关联董事，全体董事均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具体内容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